2018 年历下区预算绩效工作

开展情况的说明

为贯彻党的十九大“全面实施绩效管理”和中共中央国 务院《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》（中发〔2018〕 34 号）精神，历下区财政局扎实有序开展预算绩效管理工作， 推行“全过程预算绩效控制”机制，实施预算与绩效管理一 体化深度融合。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。

**一、有序开展预算绩效自评。**历下区财政局积极组织各相关主管部门、预算单位对 2018年度区直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，涉及77个区直部门913个项目资金，涉及项目资金约35.16亿元，基本实现绩效自评全覆盖，强化了部门单位绩效管理主体责任，推动“花钱必问效，无效必问责”机制有效建立。在此基础上，区财政局对区水务局、区房管局和区商务局等10个区级预算单位共10个项目的绩效自评情况开展了抽查审核，并对每个项目自评情况出具了审核意见和评价打分，被抽查单位对照反馈结果认真落实了整改工作。通过绩效自评提高预算部门单位主体意识，提高资金使用效益。

**二、财政重点评价范围扩大** 。在部门自评基础上，财政部门委托第三方机构，对13个项目开展财政重点评价，涉及预算金额1.94亿元。经过第三方绩效评价，13个项目中绩效打分在 90 以上，被评为“优”等级的有4 个， 占比30.77%，被评为“良”的有6个项目，占比46.15%；被评为“合格”的有3个项目，占比23.08% 。评价结果作为2020年预算安排的参考。

**三、加强绩效目标编报审核管理**。2019 年部门预算编制工作中，对所有的项目资金，全部实行绩效目标管理，部门申报的所有项目资金，都要认真编报绩效目标申报表。区财政组织专门力量进行同步审核，作为预算编制的重要依 据，并针对填报过程中出现的问题，进行了专题培训。

2019 年，我们将继续贯彻落实中发〔2018〕34 号文件精神，按照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工作部署和要求，进一步创新预算绩效管理机制，将实施预算绩效管理作为建立现代化财政预算制度的突破口，逐步将预算绩效管理贯穿预算编制、执行、监督全过程，营造讲绩效、重绩效、用绩效的良好氛围，推进绩效管理与预算一体化，不断提高历下区预算绩效管理水平。